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 Fat Ginse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恒發洋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1)

認購協議失效

茲提述恒發洋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本金額最多1,5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可換股票據須待不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達成若干先決條件(「**先決條件**」)後，方告完成。由於先決條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或之前未能達成，故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認購協議已告失效及本公司將不會進行建議發行可換股票據。

董事會認為，認購協議失效並不會對本公司之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恒發洋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永仁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永仁先生、楊永鋼先生及傅鳳秀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忠桐先生、郭琳廣先生及張仲威先生。